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

機關地址：110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

連 絡 人：許玉雁

連絡電話：02-23775108 ext.18

傳真電話：02-27326747

電子信箱：wuiyan@naa.org.tw

受文者：各會員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全建師會 (109) 字第 0482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 旨：本會為慶祝第 49 屆建築師節並提供各界實務分享及經驗交流之平台，謹訂於 109 年 12 月 12 日（星期六）假台北世界貿易中心南港展覽館一館會議室（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 號）舉辦「第十七屆台灣建築論壇－建築+包容+生活」，隨函檢送報名表及活動海報乙份，敬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踴躍投稿並參與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本屆論壇以「建築+包容+生活」為主題，希望能引領更多的建築作品以人性元素為思維和實踐主軸，賦予建築與使用者更多的互動，內容豐富精彩可期，預計將有來自海內外代表及嘉賓千餘人共同參與此次盛會。
- 二、徵稿作業重要期程：
 1. 徵稿期程：即日起至 109 年 10 月 8 日截止。
 2. 初審期程：109 年 10 月 12 日起至 109 年 10 月 23 日。
 3. 繳交全文電子稿期限：109 年 11 月 6 日前。（通過初審者）
- 三、文稿經本會審查具代表性者，將安排發表，其餘收錄本會出版之「台灣建築論壇集光碟」，俾供業界參考。
- 四、隨函檢附論壇報名表（如附件），有關論壇發表書面摘要及全文撰寫格式，請至本會網址：<http://www.naa.org.tw/> 下載。
- 五、論壇目的旨在「活躍建築創作氣氛，尋找正確思維方向，增加建築發聲管道，廣泛影響實質環境」，敬請踴躍參加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屏東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臺東縣建築師公會

理事長 劉國隆